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以书面文件出具后，通过扫描电邮的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

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1 日 11:00 在四川省德阳市公司总部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出席的监事人数及授权委托情况

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7 名。

（四）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终止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议案相关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《关于终止回购公司

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52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《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九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

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